

上海市水务局 2024 年度水利建设专项转移支付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上海市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3〕16号）及市财政局有关工作要求，为加强本市水利建设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上海市水务局对 2024 年度水利建设专项转移支付使用管理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相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专项转移支付概况

本市 2024 年度水利建设专项转移支付总量 29.69 亿元，主要用于河道整治、圩区泵闸设施更新改造、黄浦江堤防维修改造以及海塘、黄浦江苏州河堤防及市管河道长效养护。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 年度总体目标情况

2024 年积极推进河道整治、圩区泵闸（水闸）设施更新改造、黄浦江堤防维修改造，积极开展市管河道、海塘及黄浦江、苏州河堤防设施长效管理，进一步提高区域防汛除涝能力，改善河道水环境面貌。

2. 绩效目标指标情况

（1）成本指标

设二级指标“经济成本指标”1 个，设三级指标“投资

控制” 1 个，指标值为“投资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

（2）产出指标

设二级指标 3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设三级指标 6 个，一是“整治河道长度”，指标值为“700 千米”；二是“新建、翻建、改造泵闸（水闸）数量”，指标值为“18 座”；三是“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长度”，指标值为“5 千米”；四是“长效养护市管河道”，指标值为“851 千米”；五是“长效养护海塘”，指标值为“710 千米”；六是“长效养护黄浦江、苏州河堤防”，指标值为“415 千米”。

质量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一是“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指标值为“100%”；二是“养护考核合格率”，指标值为“100%”。

时效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一是“新建项目开工率”，指标值为“100%”；二是“项目扫尾进度”，指标值为“实际进度与计划一致”。

（3）效益指标

设二级指标 3 个：分别为：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防汛除涝指标” 1 个，指标值为“区域防汛除涝能力进一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河道水环境面貌改善” 1 个，指标值为“河道水环境面貌进一步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一是“已建工程运行”，指标值为“良性运行”；二是“长效管护机制”，指标值为“落实到位”。

（4）满意度指标

设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 个，设三级指标“相关人员及受益群众满意度”1 个，指标值为“ $\geq 90\%$ ”。

二、评价结论

结合本市水利专项项目推进实施进度、长效养护等情况，2024 年水利建设专项转移支付自评总得分 92.06 分，自评等级为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2024 年，水利专项建设及设施长效养护资金安排 46.64 亿元，其中：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 29.69 亿元，区级资金 16.95 亿元。全年资金执行 45.14 亿元，执行率 96.78%，其中：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 28.28 亿元，区级资金 16.86 亿元。自评分 9.68 分。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积极推进河道整治、圩区泵闸（水闸）设施更新改造、黄浦江堤防维修改造，开展市管河道、海塘及黄浦江、苏州河堤防设施长效管理，全年实际整治河道 368 千米，新建、翻建、改造泵闸（水闸）4 座，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 5 千米，长效养护市管河道 851 千米、海塘 710 千米及黄浦江、

苏州河堤防 415 千米，区域防汛除涝能力进一步提高，河道水环境面貌进一步改善。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资控制指标：**项目投资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自评得分 10 分。

2. **整治河道长度：**根据项目推进实施进度，全年实际整治河道 368 千米，自评得分 2.63 分。

3. **新建、翻建、改造泵闸（水闸）数量：**全年实际新建、翻建、改造泵闸（水闸）4 座，项目推进实施进度有所滞后，自评得分 1.11 分。

4. **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长度：**根据项目推进实施进度，全年实际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 5 千米，自评得分 5 分。

5. **长效养护市管河道：**全年管理养护市管河道 851 千米，自评得分 5 分。

6. **长效养护海塘：**全年管理养护海塘 710 千米，自评得分 5 分。

7. **长效养护黄浦江、苏州河堤防：**全年管理养护黄浦江、苏州河堤防 415 千米，自评得分 5 分。

8.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建设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自评得分 5 分。

9. **养护考核合格率：**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自评得分 5 分。

10. **新建项目开工率：**新建项目 59 项，因土地手续办理

周期较长、前期动拆迁及林地管线搬迁困难等原因，实际开工 43 项，开工率 72.88%，自评得分 3.64 分。

11. 项目扫尾进度：扫尾进度与计划一致，自评得分 5 分。

12. 防汛除涝效益：河道整治、圩区泵闸更新改造等项目实施后，区域防汛除涝能力进一步提高，自评得分 5 分。

13. 河道水环境面貌改善：通过河道整治、圩区泵闸更新改造等项目实施及水利设施长效管理养护，河道水环境面貌进一步改善，自评得分 5 分。

14. 已建工程运行：已建工程能够良性运行，保障效益发挥，自评得分 5 分。

15. 长效管护机制：各区长效管护机制能落实到位，自评得分 5 分。

16. 相关人员及受益群众满意度：各区相关人员及受益群众对水利专项项目建设和设施长效管理养护工作满意度较高，自评得分 10 分。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存在主要问题是项目推进实施进度有所滞后，分析主要原因为项目前期调研不够充分，土地手续办理周期较长，前期动拆迁及林地管线搬迁困难，影响项目开工建设；现场协调难度较大，影响项目实施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督促各区加强前期调研论证，确保设计方案合理；二是督促加强与规资部门等相关单位的沟

通协调，加快项目开工和建设。

五、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及结果拟应用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采取分级开展、逐级汇总方式，本市水利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持续加强。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 2026 年预算编报的参考之一，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转移支付名称			水利建设专项补助					
市级主管部门			上海市水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C=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6377.86	451355.45	10	96.78%	9.68
			其中：市对 区转移支付	296925.00	282795.40	—	95.24%	—
			区级资金	169452.86	168560.05	—	99.47%	—
			其他资金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积极推进河道整治、圩区泵闸（水闸）设施更新改造、黄浦江堤防维修改造，积极开展市管河道、海塘及黄浦江、苏州河堤防设施长效管理，进一步提高区域防汛除涝能力，改善河道水环境面貌。整治河道 700 千米，新建、改建、改造泵闸（水闸）18 座，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 5 千米；管理养护市管河道 851 千米；管理养护海塘 710 千米；管理养护黄浦江、苏州河堤防 415 千米等。				2024 年积极推进河道整治、圩区泵闸（水闸）设施更新改造、黄浦江堤防维修改造，积极开展市管河道、海塘及黄浦江、苏州河堤防设施长效管理，进一步提高区域防汛除涝能力，改善河道水环境面貌。整治河道 368 千米，新建、改建、改造泵闸（水闸）4 座，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 5 千米；管理养护市管河道 851 千米；管理养护海塘 710 千米；管理养护黄浦江、苏州河堤防 415 千米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控制	投资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	投资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河道长度	700 千米	368 千米	5	2.63	督促各区加强与规资部门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加快项目建设。
			新建、改建、改造泵闸（水闸）	18 座	4 座	5	1.11	
			维修改造黄浦江堤防	5 千米	5 千米	5	5	
			长效养护市管河道	851 千米	851 千米	5	5	
			长效养护海塘	710 千米	710 千米	5	5	
			长效养护黄浦江、苏州河堤防	415 千米	415 千米	5	5	

		质量指标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养护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新建项目开工率	100%	72.88%	5	3.64	督促各区加强前期调研论证,加强与规资部门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加快项目开工建设。	
			项目扫尾进度	实际进度与计划一致	实际进度与计划一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汛除涝效益	区域防汛除涝能力进一步提高	区域防汛除涝能力进一步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水环境改善	河道水环境面貌进一步改善	河道水环境面貌进一步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运行	良性运行	良性运行	5	5		
			长效管护机制	落实到位	落实到位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及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06		
	说明	无。							